（上接B887版）

八、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减值测试及会计师审计，公司2021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19,359.86万元。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套期保值业务授权的议案》
为规避黄金、电解铜等主要产品价格风险及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保证产品销售的利润空间、控制黄金租赁融资、外币借款等资金成本，公司拟在2022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对国内矿山子公司井建及辅助设施类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由20年变更为5至20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以内，根据具体情况决定对外捐赠有关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作出决定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决定撤销或修改该项授权之日。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38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国内的五龙矿业、吉隆矿业和瀚丰矿业正在实施“建大矿、上规模”项目，国外的万象矿业、金星瓦萨探矿增储和扩能改造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现金需求较大。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9日，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提取盈余公积后）为2,678,742,115.49元，2021年度合并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82,582,242.45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43,253,936.29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326,109,105.31元。经董事会审议，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说明
（一）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我国黄金行业取得了跨越式发展，形成了地质勘查、矿山开采、选冶、深加工、批发零售、投资、交易市场等完整产业体系，当前黄金行业已经进入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随着环境保护、生态治理等领域相继出台新的法律法规，大气污染防治、碳达峰、碳中和等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加快推动绿色发展，是黄金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
受安全环保政策趋严、矿山资源枯竭和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全国重点产金省（区）矿产金产量连续下降，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的数据，2021年，国内原料黄金产量为328.98吨，比2020年减产36.36吨，同比下降9.95%。虽然国内黄金产量持续下滑，但近年来黄金行业积极响应新时代高质量发展要求，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下继续加大结构调整力度，不断加强资源整合，加大资源勘探和重点矿区的开发建设力度，初步形成了大型企业集团主导行业发展的战略格局。同时，诸多企业积极践行国家“一带一路”倡议，黄金企业“走出去”成效显著，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不断提高，黄金行业在困境中实现了和谐有序发展。
（二）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当前正处于快速、高质量发展阶段。黄金是公司主要产品，2019年至2021年，公司黄金产量分别为2.07吨、4.59吨、8.10吨，实现连年大幅增长，通过内部探矿增储和外部资源整合并购，保有资源量显著增加。公司积极践行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资源型企业走出去”战略，在资产、资源方面向境外拓展，并形成了融合、合作的管理理念，公司已具备成为国际化、专业化大型黄金矿业公司的发展潜力和基础。
（三）资金需求
围绕黄金矿业主业，依托公司矿山生产企业的资源禀赋条件和探矿前景，公司规划部署了持续扩产能、降成本的发展规划。
国内继续实施“建大矿、上规模”，子公司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3000吨/日选厂已建成投产，将对采矿系统持续进行改造升级；子公司吉林瀚丰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立山矿二水竖井工程，计划于2022年底前竣工，并已在2021年办理完成了立山矿变更登记，采矿证期限延长至29年，证载生产规模由原来的16.5万吨/年提升到60万吨/年。子公司赤峰吉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1000吨/日选厂升级改造项目也已经启动，项目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获得了相关立项批文，将力争用18个月的时间建成一座智能化、数字化、节能环保的新型选矿厂，大幅提高吉隆矿业的生产能力。预计国内矿山2022年度探矿增储及扩能改造所需资金投入约人民币30,000万元，预计项目建成投产后国内矿山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达到20%。
挖掘子公司万象矿业有限公司（简称“万象矿业”）拥有1247平方公里的特许经营权和丰富的铜、金资源，目前正在实施“一体两翼”发展战略，一体即保证铜金生产的平稳运行，两翼则是指探矿增储和低品位开发。实施上述战略过程中，探矿增储和扩能改造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年投入探矿资金约1,000万美元，预计项目金选厂炭解析系统建设、地下采矿系统建设及河流改道等工程所需资金投入约5,000万美元，预计项目建成投产后万象矿业净资产收益率可达到15%。
公司于2022年1月完成收购金星资源有限公司62%股权的并购交易，交易对价为2.91亿美元，核心矿山瓦萨（Wassa）金矿是位于加纳最大黄金成矿带阿散蒂（Ashanti）金矿带上一座大型、年轻的黄金在产矿山。2022年为瓦萨采矿调整期，计划在最短的时间内弥补开拓系统、充填系统的历史欠账，使采掘生产逐步步入持续、稳定的生产期。同时，投入资金启动南延区露天资源的开发，预计瓦萨金矿2022年探矿增储和采矿系统提升所需资金约5,500万美元，预计项目建成投产后瓦萨金矿净资产收益率可达到20%。
为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2021年拟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境内外矿山企业探矿增储、扩能改造及收购优质黄金矿山资产，将使公司业绩保持平稳、快速增长。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审议《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完成情况、现阶段的发展水平、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4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对国内矿山子公司井建及辅助设施类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由20年变更为5至20年。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一、本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对井建及辅助设施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了梳理，根据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对应的开采资源、开采方式等合理判断其使用年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对国内矿山子公司井建及辅助设施类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由20年变更为5至20年。
二、本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程序
本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及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将产生影响。
经初步估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22年度折旧增加约2,814.45万元，预计将减少本公司2022年度的净利润约2,392.28万元，最终影响数以公司经审计后财务报告数据为准。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能够更加准确、全面、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符合必要性、合理性和稳健性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子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七、备查文件
1、公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0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测试及会计师审计，公司2021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193,598.86万元。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的清查和信用减值测试。根据清查情况和减值测试的结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共需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193,59.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表中“-”代表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83,887.30	3,895,522.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91,614,760.31	-17,193,109.18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0	0
五、商誉减值损失	0	0
合计	-193,598,647.61	-13,297,586.66

（一）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相应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777,689.5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1,206,197.7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192,110,900.44元，本期转回及转销13,466,884.05元，其他原因减少3,285,093.44元。存货跌价损失191,614,760.31元。存货跌价准备本年计提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万象矿业金矿生产规模扩大，库存矿石中包含了一部分低品位矿石，这部分低品位矿石按照期末时点可变现价值进行的减值测试，计提跌价准备导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93,59.86万元。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谨慎性、一致性原则，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计提后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1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7）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8,805.1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万元。
（8）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8,107.53万元，赤峰黄金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
（2）45名从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人次，行政管理措施4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海英，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赤峰黄金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梦楠，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起为赤峰黄金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吕洪仁，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年起为赤峰黄金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吕洪仁和项目合伙人崔海英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梦楠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崔海英、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梦楠、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洪仁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95万元。2022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中审众环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资质和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中审众环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往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中审众环能够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为公司提供独立审计。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往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中审众环能够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独立审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财政部、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中审众环的专业能力、业务资质及良好合作基础，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1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2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套期保值业务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贵金属、有色金属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套期保值的目的
为规避黄金、电解铜等主要产品价格风险及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保证产品销售的利润空间，控制黄金租赁融资、外币借款等资金成本，公司利用金融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对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产品、外汇风险敞口择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提升公司防御风险能力，保障稳健经营。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一）交易类型
1. 套期保值业务品种：黄金、铜、锌等贵金属、有色金属，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及其他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品种。
2. 套期保值工具：套期保值工具限于境内外合法运营的期货、现货交易所期货、期权、远期合约或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衍生品交易工具。
（二）套期保值规模
1. 2022年度针对黄金租赁融资进行的套期保值，持仓量不超过融资租入的黄金数量；
2. 2022年度针对黄金、白银、铜、锌等贵金属、有色金属及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产品进行的套期保值，持仓量不超过2022年度计划产量的80%；
3. 2022年度外汇套期保值规模不超过相对应的外币业务规模。
（三）资金规模及来源
1. 2022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占用总额不超过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实施主体：根据业务需求情况，实施主体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五）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产品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规避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如下：
1. 价格波动风险：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套期保值产品行情变化较大，可能产生价格大幅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产品价格短时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当公司没有及时补足保证金时，可能会被强制平仓而遭受损失。
4.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 操作风险：可能由于交易人员操作失误而导致交易损失。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控制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与规模，使之与生产经营业务相匹配，杜绝投资行为。
（二）公司将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理调度和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三）公司已建立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结构、业务流程管理及风险控制等，有效防范交易业务风险。
（四）加强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人员专业知识学习和培训，提高专业素养。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套期保值业务授权的议案》，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和管理制度；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风险，保证产品销售的利润空间，控制黄金租赁融资、外币借款等资金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3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现金管理概况
1.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2. 资金来源
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 现金管理产品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 现金管理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月。
5. 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6 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财务部门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12月
资产总额	805,360.59
负债总额	305,25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2,04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14.88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7.90%，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7.40%。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三）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四、风险提示
公司拟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第七届监事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型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循环存款	10,00.00	10,00.00	130.97	0
2	通知存款	24,000.00	24,000.00	59.84	0
3	结构性存款	126,00.00	126,00.00	1,944.96	0
合计		160,00.00	160,00.00	2,135.77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2,164.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6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6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5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修订内容以加粗字体显示）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30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市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30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市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2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3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